

汉藏语系语言的评价性形态*

董秀芳

[摘要] 评价性形态包括指小、增量、贬化、褒化、表敬等，主要功能在于表达说话人对于事物、性质或行为等的主观评价和态度。本文考察了汉藏语系语言评价性形态的表现形式和功能，指出评价性形态具有多种表达手段，在词类上有比较广泛的分布，功能上也发展得比较成熟，因此得出汉藏语系语言评价性形态比较凸显的结论，这也表明汉藏语系语言的主观性凸显。建议今后对汉藏语系的研究中加强对评价性形态的描写和分析。

[关键词] 汉藏语系语言 词法 评价性形态 类型学 主观性

评价性形态 (evaluative morphology) 是由 Scalise (1984) 基于意大利语表示指小 (小称, diminutive)、增量 (指大 / 大称, augmentative)、贬化 (pejorative)、褒化 (ameliorative) 等的词缀提出的。Scalise 认为这类形态是既不同于派生也不同于屈折的“第三类形态”。Beard (1995) 把指小、增量、贬化、喜爱、表敬等归入特殊的派生，称为“表达性派生 (expressive derivation)”，也就是将评价性形态归为派生；此后一些学者从类型学视角对评价性形态做了广泛调查 (Grandi & Körtvélyessy 2015)。我们认同 Beard (1995) 的观点，认为评价性形态可以归入派生，因为从整体上看，它更符合派生的特征。本文采用“评价性形态”这个术语，因其表义更为显豁，在文献中用得也更为普遍。董秀芳 (2016a:35-38) 指出表达性派生在汉语词法中具有凸显性。其实，不仅汉语中评价性形态凸显，整个汉藏语系语言中的评价性形态都比较凸显，在名词、形容词和动词上都有体现。本文主要讨论汉藏语系语言评价性形态的表现形式及功能。

一 名词的评价性形态

(一) “阿”词缀

经考察，很多汉藏语系语言在名词上存在的表示亲密的亲属名词标记就属于评价性形态。比如，侗语的前缀 a^2- ，可构成 a^2o^5 “叔叔”、 a^2non^4 “弟弟、妹妹”、 a^2on^3 “祖父”等；壮语的前缀 ta^4- ，可构成 ta^4me^6 “母亲”、 ta^4lun^2 “伯父”等；湘西苗语的前缀 $a^{35}-$ ，可构成 $a^{35}phur^{35}$ “祖父”、 $a^{35}na^{31}$ “祖母”、 $a^{35}pa^{31}$ “父亲”、 $a^{35}mi^{33}$ “母亲”、 $a^{35}na^{35}$ “哥哥”、 $a^{35}za^{42}$ “姐姐”等；畲语的前缀 a^1- ，可构成 a^1phy^4 “祖母”、 a^1pa^1 “父亲”、 a^1the^3 “弟弟”等。具有类

* 本文曾在“第五届类型学视野下的汉语与民族语言研究高峰论坛”（北京 2018.11.24-25）和“第七届海外中国语言学者论坛”（徐州 2019.06.11-12）上宣读。

似功能的还有羌语的 a^{31} -、普米语的 a^{55} -，毕苏语的 a^{55} -、 aj^{33} -，傈僳语的 a^{55} -，阿昌语的 a^{21} -，勒期语的 a -等（孙宏开、胡增益、黄行 2007:58）^①。可以看出，这些语言中亲属名词的前缀基本都包含 a 或 a ，读音接近。劳费尔（1915）指出汉语和藏语的前缀 a -的同一性是可以不用怀疑的，这个前缀古已有之（转引自黄树先、郑文锦 1998）。下文用“‘阿’词缀”统指具有不尽相同语音形式，但主元音包含 a 或 a 且主要用于亲属名词前的汉藏语系的这个词缀。

“阿”词缀在汉语中出现得很早，最初也是构成亲属称谓名词。例如：

- (1) 阿母常仁恻，今何更不慈？（[东汉]蔡琰《悲愤诗》）
- (2) 阿婆不嫁女，那得孙儿抱？（《乐府诗集·梁鼓角横吹曲·折杨柳枝歌》）
- (3) 阿爷无大儿。（[北朝]民歌《木兰诗》）
- (4) 阿姨欲去何处？（南朝[刘宋]求那跋陀罗译《杂阿含经》卷四五）

“阿”除了可以用在亲属称谓上，还可以用在人名、姓氏及排行上。清代顾炎武《日知录·卷三十二·阿》引：《隶释·汉看坑碑》阴云：“其间四十人，皆字其名，而系以阿字，如刘兴阿兴、潘京阿京之类……”；《抱朴子》：“弥衡游许下，自公卿国士以下，衡初不称其官，皆名之云阿某……”。可见，汉代时，前缀“阿”使用得很普遍。宋代王楙的《野客丛书·卷十八·王胡之字》：“……阿之一字，顾所施用，有缀以姓者，有缀以名者，有缀以字者，有缀以第行者。缀以姓如阿阮，缀以名如阿戎，缀以字如阿平，缀以第行如阿大……”

在发展过程中，“阿”的分布进一步扩大，可以用在代词前。例如：

- (5) 先主谓曰：“向者之论，阿谁为失？”（《三国志·蜀志·庞统传》）
- (6) 万户垂杨里，君家阿那边。（李白《相逢行二首》）
- (7) 水谓茶酒曰：“阿你两个，何用忿忿？”（《敦煌变文集·茶酒论》）

到了当代汉语普通话中，“阿+名词”从“词缀+词根”构成的派生词法形式发生了词汇化（lexicalization），变成了词汇形式，“阿”的能产性消失，“阿姨”是普通话中剩下的个别常用的带“阿”的形式。在一些南方汉语方言中，“阿”还保持了词缀的地位，如吴语、广东话等（Chao 1968）。在闽语莆仙话中，“阿”使用比较普遍，甚至扩展到动词上（蔡国妹 2011）。

“阿”的词缀用法也收入了《现代汉语词典》（第7版），但注明了是方言用法：“〈方〉前缀。①用在排行、小名或姓的前面，有亲昵意味。②用在某些亲属称谓的前面。”如果按照历时的产生顺序来排列义项，②应该排在第一位，但①在共时的能产性更强一些。

不少学者对汉藏语系语言中词缀“阿”的性质和来源等问题进行了研究（孙宏开 1984；杨天戈 1991；竟成 1994；汪大年 1997；黄树先 1997；黄树先、郑文锦 1998；陈宝勤 2004 等）。孙宏开（1984）认为“阿”词缀很可能是历史上第一人称亲属称谓词头的遗留，是由人称代词演变而来。我们认为这个推测是可信的^②。如果采用孙宏开（1984）的观点，我们就可以推断“阿”在汉语中的演变可能经历了以下词法化（morphologization，也可称为“形态

^① 本文多处引证孙宏开、胡增益、黄行主编的《中国的语言》（2007）中的语料；该书由数十个作者撰写的数篇总论及100多种语言概况构成。为简洁起见，正文行文引证该书语料处，只用夹注标明主编者（孙宏开、胡增益、黄行 2007）和语料所在具体页码，不再加注具体语言及其概况撰写者；参考文献也只著录该书，不再著录具体语言概况所在页码范围及其撰写者；特此说明，并向该书的主编者和具体语言概况撰写者致以诚挚谢意。

^② 概括起来看，其他学者对“阿”的源头的认识有：①先秦文献中表示“保护”义的“阿”；②先秦文献中的前缀“有”；③前缀“伊”；④受非汉语的影响而产生。这些观点都不具有足够的可信度。

化”，是语法化中的一类)和词汇化相继的历时演变过程：

①第一人称代词+亲属称谓(短语)>②词缀+亲属称谓(词法化)>③词缀+亲属称谓、指人专名、排行和代词(扩展)>④不可分析的词内成分(词汇化)

在以上的演变链条中，从阶段①到阶段②是词法化的过程，代词变成了词缀；从阶段②到阶段③是扩展的过程，词缀的搭配范围扩大；从阶段③到阶段④是词汇化的过程，词缀的能产性消失，功能模糊了，变成了意义上不可分析的词内成分。

从以往研究看，对于“阿”的功能存在认识分歧。竟成(1994)列出了对“阿”的功能的三种观点：①表示亲密(孙宏开 1984；朱建新 1984 等)；②加重语气(转引自黄树先、郑文锦 1998)；③主要在于使词双音节化(戴庆厦 1990:56；竟成 1994 等)。我们赞同第一种观点，另外两种观点都不合适^①，表示亲密才是“阿”词缀最初使用的动因与核心功能。孙宏开(1984)指出，从今天仍然具有人称领属词头的部分藏缅语来看，领属词头来自单数第一人称、第二人称和第三人称的缩减形式或变式，可以加在亲属名词及普通名词前；名词加人称领属词头以后，除了表示各人称领有的语法意义外，还表示说话者对该人或动物或其他事物带有尊敬、亲昵、认为其可爱、赞许或亲切的感情。比如，表示长辈亲属的称谓名词，加词头后带有尊敬或亲切的感情；表示晚辈亲属的称谓名词，加词头后带有赞许、亲昵的感情；表示其他事物的名词，加词头后则带有内心喜爱的感情。清李调元《方言藻·卷上·阿》：

“阿，南人称阿，犹北人称老。如白香山诗：常被老元偷格律，是也。”“老”也是表示亲近意味的词缀(董秀芳 2016a:34)，如“老张”“老三”等，一般只能用在熟识的人的姓或排行的前面。“阿”与“老”功能相同，应该也是表示亲密。

之所以有的学者提出不同观点，关键就在于“表示亲密”这一概括遇到了一些反例。但是，我们认为，这些反例一部分是由于“阿”词缀在发展过程中发生扩张，分布范围扩大，从而改变了最初的核心功能，比如汉语历史上出现的“阿谁”“阿你”等都不表达亲密；另外一部分是由于“阿”词缀发生词汇化从而使原来的表达功能弱化甚至消失，因而在共时状态下看不出其功能来了。总之，这都是在演变中发生的现象。

“阿”的演变也表明评价性形态不是很稳定，容易发生变化，其表达功能容易弱化衰退，这在其他语言中也有类似现象。从历时来看，评价性形态有词汇化倾向，这也是 Grandi(2015)总结的评价性形态的特征之一。正如“子”后缀最初是指小标记，但在后来的发展中这一功能也弱化甚至消失了，从共时的角度看，一些名词中的“子”也好像只是凑成双音节的成分了，如“房子”“桌子”“裤子”等，其中的“子”都看不出有指小的功能。当构造三音节词时，“子”不能出现，因为这时候韵律的要求已经满足，不需要“子”来凑足音节了，如“商品房”(*商品房子)“办公桌”(*办公桌子)“牛仔裤”(*牛仔裤子)。这种情况其实也是指小词缀“子”在发展过程中发生词汇化丧失其原有功能的结果。

对“阿”词缀的个案研究也给我们一个启示：汉藏语系中有一些形态成分从共时来看找不到确切的功能，可以考虑的一个因素是这种成分有可能曾经是表示评价性形态的。

^① 主张“阿”词缀的功能是加重语气的主要理由之一是各语言中“阿”的声调都为高平调。但是高平调并非“阿”的普遍特征，不仅有读低调的，还有读轻声调的(竟成 1994)。主张“阿”的功能是双音化不能让人信服，因为构造双音化有多种可能，为何要选择“阿”，并不能解释。提出这样主张的学者主要是由于在有些例子中“阿”看起来已经没有什么作用了，而按我们的观点，这是“阿”的演变造成的结果。使词双音节化可能是“阿”后期的功能，但不可能是其最初的功能。

(二) 指小标记

许多汉藏语系语言的名词有指小标记。文献中有较多讨论，不少文献使用“小称”这个术语。指小标记属于典型的评价性形态。刘丹青（2013）指出，小称是汉语的一个显赫范畴。综合前人的研究，可以发现汉藏语系语言中的指小范畴可用以下3类词法手段来表达。

1. 加缀

既有加前缀表达指小的，也有加后缀表达指小的。加前缀的，比如湘语的前缀“侏”（罗昕如、李斌 2008），山西话的前缀“圪”（沈明 2003），湘西苗语的前缀 $te^{35}-$ （孙宏开、胡增益、黄行 2007:60）等。加后缀的，比如汉语普通话和一些汉语方言中用得最广泛的由“孩子”义虚化来的后缀，包括普通话中的“儿”、汉语方言里的“仔（崽）”（粤方言、闽方言、湘方言）、“唧”（湘方言）、-e¹（客家话），“国”（闽语）等指小后缀。藏缅语的名词指小标记一般也都用后缀，比如门巴语比较常用的指小后缀是 -wo⁵³，如 pha?⁵³ “猪” → pha?⁵³ wo⁵³ “小猪”；卡卓语的指小后缀是 -za³¹，如 ji²⁴ tsə²⁴ za³¹（男子 + 小）“小伙子”（孙宏开、胡增益、黄行 2007:60、203、429）。

2. 重叠

汉语的一些官话方言、吴语、晋语、闽语等可以用名词的重叠形式来表达指小（蒋协众、唐贤清 2016）。比如，昆明话的“瓶瓶（小瓶）”（张宁 1987），无锡话的“洞洞”（王健、高凤 2003）。

3. 内部屈折

内部屈折，也可以叫作“语音交替”，是通过改变词基^①内部语音形式来表示词法意义的手段。在一些汉语方言中，指小范畴可以采用内部屈折来表达。有的是词基的元音音段发生变化，如洛阳话的 $kæε^{31} \rightarrow kəw^{31}$ “盖儿”；有的是采用变调的方式，如浙江永康话的 $iə^{33} \rightarrow iə^{324}$ “鞋儿”（曹志耘 2008:53）。

从功能上看，指小成分经常发展出表示喜爱的感情，在很多语言中都是如此。比如，羌语的指小后缀 -tʂuə³³，加在名词之后可以表示小巧、精致、可爱（孙宏开、胡增益、黄行 2007:852）。但也有一些发展出轻蔑、厌恶等感情，如广西平南话中的“职业身份名词 + 儿”是表蔑称的，如“干部儿”“老师儿”（刘春梅 2012）。

从跨语言来看，指小标记比增量标记更为普遍，标记性更小（Bauer 1997）。汉藏语系的情况符合这一概括，只有湘西苗语等少量语言有增量标记（李旭平、刘鸿勇、吴芳 2016）。

二 形容词的评价性形态

吕叔湘（1980:637-658）指出，很多形容词能够重叠，或者加重叠式后缀，或者用其他方式生动化。所谓“生动化”，其实是包括程度加深、减弱以及表达喜爱或厌恶等功能，从实质上看属于评价性形态^②。朱德熙（1982:73-75）将汉语形容词分为性质形容词和状态形容词。

^① 词基（base）泛指进行某种词法操作之前的形式，可以是词根，也可以是词根与词缀的组合。例如英语的词基 work “工作”，加后缀 -er 可构成 worker “工人”，而 worker 也可以作为词基，再加上后缀 -s，构成 workers “工人们”。

^② “生动化”这个说法实际上不准确，当表达说话者的态度褒贬时，用“生动化”就不妥当。

状态形容词中其实包括了吕叔湘（1980）所说的形容词生动形式^①。汉藏语系其他一些语言也有这两类的区分。状态形容词通常是性质形容词的各种形态变化，侧重对性质状态的主观描述。张国宪（2007）正确地指出，性质形容词凸显的是属性，而状态形容词凸显的是程度。很多状态形容词形式都可以归入评价性形态。从总体上来看，汉藏语系语言形容词的评价性形态可以通过加缀、重叠、内部屈折、重叠与加缀的结合等方式构造。

（一）加缀

可以加前缀，如汉语表示程度高的“稀”，如“稀烂”“稀甜”“稀软”等。可以加后缀，如汉语中表示厌恶的后缀“不拉叽”“不愣登”等，例如“黄不拉叽”“傻不拉叽”“直不愣登”“傻不愣登”等；桑孔语在“大”“高”“深”“厚”“远”等称大的形容词后加 -mba³³，在“小”“低”“浅”“薄”“近”等称小的形容词后加 -ŋga³¹，带有可爱的感情色彩的形容词后也往往加后缀 -ŋga³¹（孙宏开、胡增益、黄行 2007:400）；拉祜语在形容词后加后缀 -e³¹ve³³、-le³¹ve³³ 表示程度的加深，如：na⁵⁴→na⁵⁴e³¹ve³³(le³¹ve³³)“黑黑的、漆黑的”（常竑恩 1986:296）。

词缀可以是重叠式的，如汉语的重叠式后缀“乎乎”，构成“傻乎乎”“黑乎乎”“胖乎乎”“脏乎乎”等形式。“乎乎”的基本功能是增量，形容词加上“乎乎”之后所表性状的程度加深，很多还进一步发展出了贬低、厌恶的意味。“乎乎”与形容词的组合具有一定能产性，因此可以算作词缀。对比“黑黢黢”，其中的“黢黢”只与“黑”结合，不具有能产性，只能算作重叠式词汇成分^②，不能算作词缀。汉藏语系其他语言中重叠式词缀或重叠式词汇成分也很常见^③，如：白语的 phe⁵⁵no²¹no²¹“软绵绵”，藏语的 dkar tchem tchem “白闪闪”，毕苏语的 sɿ⁵⁵pa³³pa³⁵“黄澄澄”（毕苏语重叠式后缀末尾一个音节往往读高升调）（孙宏开、胡增益、黄行 2007:104、418）。土家语的 ABB 式还可以再重叠，如：wã²¹ka⁵⁵ka⁵⁵wã²¹ka⁵⁵ka⁵⁵“黄黄的”。除了常见的 ABB 式，还有 AAB 式，如藏语的 tcal tcal po“乱七八糟”，基诺语的 tha⁴tha⁴m⁴“多多的”（孙宏开、胡增益、黄行 2007:335），汉语北方方言的“梆梆硬”。

（二）重叠

形容词通过重叠来表达评价性形态十分常见。重叠又可分为完全重叠和部分重叠两类。

完全重叠指对词基语音形式的完全拷贝，有 AA 式，如汉语的“高高”，景颇语的 lum³³→lum³³lum³³“暖和”（孙宏开、胡增益、黄行 2007:555）；还有 AAA 式，如厦门话形容词三次重叠“红红红”；AAAA 式，如闽语潮阳话形容词重叠“涩涩涩涩”；AABB 式，如藏语的 fitshab fitshab fitshub fitshub “慌慌张张”（孙宏开、胡增益、黄行 2007:104），汉语普通话的“清清楚楚”。

部分重叠指对词基语音形式的部分拷贝。文献中提到的汉藏语系语言中的四音格词除完

^① 朱德熙（1982:73）将“程度副词+形容词+的”归入状态形容词，我们认为可算作句法形式。

^② 这类形式在文献中也被称为“摹状词”或“状貌词”“拟态词”（ideophone），以音直接表义，可以摹拟或描绘形状、颜色、性质、动作等，在我国南方少数民族语言中相当发达（向柏霖 2008；孙天心、石丹罗 2004）。既可以单独用，也可以作为修饰性成分用（在汉语中不可以单用）。比如嘉戎语卓克基话 bojboj “白白胖胖”、rjarja “长得小小瘦瘦，说话举止不太得体”（林幼菁 2016:36-37）。特别是表示颜色的形容词在很多语言中都可以加上重叠的后附成分（摹状词）来表达程度的加深或可爱。这类形式不具有能产性，属于词汇性成分，可以不在词法中来处理，但是从功能上看，也具有明显的评价性特征。

^③ 民族语言材料中的形式，有的可能是词缀，有的可能是不具有能产性的词汇性成分。由于很多文献并没有对这两类形式作认真区分，我们一时不能分辨，因此暂时罗列在一起。

全重叠的 AABB 式和 ABAB 式之外，也有不少是部分重叠^①。根据孙宏开、胡增益、黄行（2007:104），有的四音格前后两个音节是叠韵的形式，如白语的四音节格式 $ko^{55}lo^{55}\epsilon^{33}le^{33}$ “痴痴呆呆”；有 AC、BD 双声的四音格（A、B、C、D 分别代表四音格从左到右四个位置上的音节），如白马语的 $zi^{13}\eta\epsilon^{53}za^{341}\eta\epsilon^{35}$ “吊儿郎当”（孙宏开、胡增益、黄行 2007:219）；A'BAB 式（A' 是与词根同声母的异体，元音必定是 -a；B 是衬音，声母同于词根韵尾，韵母为 -e 或 -i），如藏语 $hral le hrul le$ “破破烂烂”；ABAC 式，如藏语 $bden pa bden thub$ “老老实实”。虽然汉藏语系中四音格词各种词类都有，但形容词最多。四音格形容词一般都有增量的功能，既形象地描写了性状，也对性状的程度进行了强调。

（三）内部屈折

毕苏语的形容词可以通过变为高升调来表示程度的加深，如 nur^{55} “绿” → nur^{35} “绿绿(的)”（孙宏开、胡增益、黄行 2007:417）。

（四）重叠与加缀的结合

白马语的形容词重叠后加后缀 $-go^{341}$ ，表示性质和程度的加深，如 $tsa^{35}tsa^{35}go^{341}$ “很近的”（孙宏开、胡增益、黄行 2007:226）。傈僳语在重叠形容词后边加 $-zo^{42}/-za^{42}$ ，表示性质或程度减弱，如 $ba^{31}ba^{31}zo^{42}$ “较薄的”（孙宏开、胡增益、黄行 2007:281）。

从功能上看，形容词评价性形态表示增量，即程度加深的较多，而表示减量，即程度减弱的较少。形容词评价性形态既有表示喜爱的，也有表示贬化的。

三 动词的评价性形态

汉藏语系很多语言的动词也有评价性形态。主要有加缀、重叠、加缀与重叠的结合等 3 种表达手段。

（一）加缀

汉语方言中存在一些反映对动词所表示的动作行为的主观态度的词缀，如一些北方方言中的后缀“巴”“哒”等（董秀芳 2016b），河北黄骅话的动词加上后缀“哒”就表示说话人对这个动词所表示的动作行为不喜欢、不满意。例如：

（8）也不看看是什么东西，举哒着就来了。

例（8）中的“哒”加在动词“举”的后面，表示说话人认为对方“举”的动作是不好的，是不合适的或可笑的。词缀“哒”的功能主要是反映说话人的态度，属于评价性形态。

黑维强（2016:161-162）描写了陕西绥德方言的一些动词后缀，其中不少属于评价性形态。后缀“掐”一般表示动作的幅度较小，不大方，读轻声，常见的词有“翻掐（翻弄）”“削掐（大体上削、克扣）”“抠掐（大致抠弄、克扣）”“剥掐（剥离）”“捋掐（捋、克扣）”等。后缀“掐”是从具体动作的指小引申出了贬义。后缀“砍”所构成的动词可以表示动作行为消极地反复进行或尽心用力、行为无奈，略带有一点不满意的色彩，读轻声，常见的词有：“射砍（奋力参与）”“跑砍（来回跑）”“追砍（多次追赶）”“凶砍（发脾气：你一天价凶砍谁叻？）”等。“砍”是从表示动作的多量发展出了贬义。后缀“拉”构成的动词一般都表示

^① “四音格”的内部性质不太统一，有些包含重叠式的词缀，也有的包含重叠式的词汇性成分，也有个别四音格形式不是重叠构成的，而是并列构成的。刘丹青（1988）指出，有一类是介于并列与重叠之间的准重叠形式，如“呆头呆脑”“愣头愣脑”。

言语者对某个行为动作的不满意，也读轻声，基本词义由词根承担，常见的词有“扯拉”“淋拉”“滴拉”“挂拉”“摆拉”“垮拉”等。

根据马辉(2015:49-56)，彝语诺苏话有三个评价性动词词缀，即前缀 $l\epsilon^{33}$ -、后缀 $-lu^{33}go^{33}$ 、类后缀 $-de^{33}$ 。 $l\epsilon^{33}$ -表示动作力度或程度增强，如 he^{55} “拴” $\rightarrow l\epsilon^{33}he^{55}$ “用力拴”。 $-lu^{33}go^{33}$ 表示“无所不为”“不应该”，带有贬义，如， khe^{33} “砍” $\rightarrow khe^{33}lu^{33}go^{33}$ “无所不砍”“不应该砍”。 $-de^{33}$ 本指“做”“修”，附加于动词词根后词义虚化，只起强调词根所表示的动作行为的作用，如，单音节动词 po^{55} “跑”，附加 $-de^{33}$ 就表示对动作的强调，不是普通的“跑”，可以是非常认真地或非常费力地跑，从实质上看，表达的是一种增量功能。

动词也可加叠音式后缀表示评价性形态。广西南宁白话的后缀 $-tʃa^{21}tʃa^{21}$ 和 $-hem^{21}hem^{21}$ 可互换，描绘行为或状态急促忙乱、众多密集、反复不断，也有慌忙之中略显狼狈、无暇顾及斯文体面之义，略带贬义。如：抢 $tʃa^{21}tʃa^{21}$ “一哄而上，一阵乱抢”、行 $tʃa^{21}tʃa^{21}$ “纷纷走”、追 $tʃa^{21}tʃa^{21}$ “拼命追赶”、食 $tʃa^{21}tʃa^{21}$ “无顾忌地吃”、拥 $tʃa^{21}tʃa^{21}$ / 挤 $tʃa^{21}tʃa^{21}$ “推推搡搡；拥挤不堪”等。如果换成后缀 $-hem^{21}hem^{21}$ ，众多、杂乱、密集程度略为加重，基本意思不变（林亦、覃凤余 2008:252-253）。

(二) 重叠

动词可以通过完全重叠来表达评价性形态，如汉语普通话的动词完全重叠形式可以表达短时和尝试，但很多动词重叠形式还进一步发生了主观化，具有轻松、随便等意味（潘国英 2007）。例如：

(9) 他退休之后就是在家看看电视、养养花、遛遛狗。

在祈使句中，用动词重叠形式的句子比不用重叠形式的句子在语气上显得柔和。试比较：

(10) a. 你做作业吧。

b. 你做做作业吧。

汉藏语系其他一些语言的动词完全重叠也可以表示动作量的减弱，常附加尝试、试探、随便的意思，比如勉语的动作动词重叠后可以表示试行，如 mwo^7mwo^7 “挖一挖”（孙宏开、胡增益、黄行 2007:1574）；也有一些语言的动词完全重叠可以表示增量，如景颇语单音节动词重叠表示“经常”“频繁”“反复”的意思，如 je^{55} “扫” $\rightarrow je^{55}je^{55}$ “常常扫”（孙宏开、胡增益、黄行 2007:555）。

动词重叠表示增量可以由像似性来解释：形式上的加长对应于意义上的加重。动词重叠之所以能够表示减量，是因为表达的是一个事件内部可以分解为多个性质相同的子事件，单个子事件在强度、意愿等方面都减弱了，所以可以表达动量的“指小”，并因之还可能带来动作随意、不认真、草率等贬化的意味。

动词也可以通过部分重叠来表达评价性形态。黔东南苗语的单音节动词，如果在前面加上一个音节，重叠动词的声母和声调，韵母一律用 -u，可以表示动作的乱、无秩序性、随意性，如： lo^8 “插栽” $\rightarrow lu^8lo^8$ “随便插栽”、 tau^1 “搁置” $\rightarrow tu^1tau^1$ “乱放”；如果在动词后面加上一个音节，重叠动词的韵母和声调，声母相对固定，也可以表示动作的杂乱、随便等，有的声母为 n-，如： va^3 “抓” $\rightarrow va^3na^3$ “乱抓”、 pha^1 “扒开” $\rightarrow pha^1na^1$ “扒拉”；有的声母为 q-，如： $tsaq^4$ “散开” $\rightarrow tsaq^4qaq^4$ “乱七八糟地散开”、 mai^4 “编织” $\rightarrow mai^4qai^4$ “胡乱编织”（李炳泽 1999）。德宏傣语动词部分重叠可以表达“随便”的态度，如： vi^1 “梳” $\rightarrow vi^1va^1$ “随

便梳一下”、tse⁶“泡”→tse⁶tsa⁶“随便泡一下”（喻翠容、罗美珍 1980:56）^①。

重叠式的四音格词是汉藏语系语言动词评价性形态很常见的一种表现形式，其中既有完全重叠的形式，也有部分重叠的形式，主要有 AABB、ABAB、ABAC、ABCB 等格式，一般表示增量和贬义。四音格词丰富的语言这四种形式都有，如景颇语、羌语、拉祜语、阿依语、格曼语、基诺语、柔若语、西摩洛语等，其中 AABB 和 ABAB 最常见，四音格词不丰富的语言也至少有 AABB 式。这些形式都有评价性形态的功能。比如，柔若语的 ABCB 式：tɔ³³?a³¹nɛ³¹?a³¹“东倒西歪”、tur³⁵tçw⁵⁵tha³⁵tçw⁵⁵“忙前忙后”、lo⁵³lɛ³³tçhi⁵⁵lɛ³³“摇摇晃晃”（孙宏开、黄成龙、周毛草 2001:49），表达的是增量的功能，形象地描绘动作行为并加以强调。燕齐壮语的 A-i-A-B 式，四个音节的声母全部相同，B 的韵母为 -a:k、声调调值为 31，表示动作行为增强，并且表达无所谓等主观态度，如：kum²⁴kɪ³³kum²⁴ka:k³¹“随便而快速吃掉”；表示无所谓的态度，如：tup³³ti³³tup³³ta:k³¹“随便乱打”、yai:i³¹yɪ³³yai:i³¹yak³¹“随意而快速乱倒（随意性强）”（韦景云、何霜、罗永现 2011:133）。

（三）加缀与重叠的结合

加缀和重叠这两种词法模式可以结合在一起用来表示动词的评价性形态。河北、山东等北方方言中较为普遍地存在“试巴试巴”“切巴切巴”“洗巴洗巴”这样的形式（刘丹青 1988；董秀芳 2016b），其中“巴”可看作词缀，这种形式是动词先加词缀然后再重叠，表动作行为的随意。嘉绒语茶堡话“前缀 ny-+ 词根重叠”表动作无固定方向、到处 V，“前缀 sy-+ 词根重叠”表示“随便 V”。词根有两种重叠模式，都属于部分重叠：一种是韵母固定为 -u，向前重叠声母，如：ti “说”→ny tu ti “到处说”；另一种是声母固定为 l-，向后重叠韵母，如：mtsa:l “跳”→ny-mtsa:l-lak “跳来跳去”（向柏霖 2008:89）。白语动词重叠后附加后缀 -ka⁴⁴ka⁴⁴^② 表示动作匆忙、潦草，如：ty⁴⁴ty⁴⁴ka⁴⁴ka⁴⁴“快快地挖，匆忙地挖”（孙宏开、胡增益、黄行 2007:527）。这些形式既有对动作行为的时量和范围的描摹，也附带着一定的态度评价。

从功能上看，汉藏语系语言动词的评价性形态既有表达增量的，也有表达减量的。从动作减量可以引申出轻松，也可以引申出随便、不认真；从动作增量可以引申出杂乱。整体上以附加表达“贬化”评价为主。

四 评价性形态的特点

（一）汉藏语系语言是评价性形态发达的语言

综合以上的讨论，我们可以说汉藏语系语言是评价性形态发达的语言，表现在以下 3 点：

1. 评价性形态的形式丰富

汉藏语系语言有多种手段来表达评价性形态，包括加缀、重叠、内部屈折、加缀与重叠结合等，其中，重叠使用最为普遍。比较独特的四音格形式也是表达评价性形态的手段。

2. 评价性形态的词类分布广泛

名词是最容易产生评价性形态的，其次是形容词，动词相对不容易产生评价性形态。汉藏语系语言的名词、形容词、动词 3 类实词词类都有评价性形态，这表明汉藏语系语言的

^① 把这类形式看作部分重叠是我们的分析。原作者把后一个音节看作“附加音节”。

^② 原作者将 -ka⁴⁴ka⁴⁴ 称为“后加成分”。

评价性形态较为发达。

3. 评价性形态所表现的功能比较全面和成熟

汉藏语系语言的评价性形态的功能比较全面，既有指小，也有增量，既有喜爱，也有厌恶，且以表达感情态度为主。

Grandi (2002) 对评价性形态进行了两个维度的区分，一是描写，一是定性。“描写”维度是针对量的大小差异的描述。Štekauer et al. (2012) 指出，评价性形态的实质是对事物、动作或性状等的量的默认值的偏离^①。事物的量表现在物体的大小、多少等方面；动作的量表现在持续时间的长短、力度等方面；性状的量表现在性状程度的深浅等方面。增量（指大/大称）是高于量的平均值，减量（指小/小称）则是低于量的平均值。这就是说，评价性形态可以统一概括为某种量上的差异。当然，这种对量的认识是从主观角度出发的，对同一个量，一个说话人可能认为是大量，而另一个说话人可能认为是小量，因此，所判定的量都是主观量。“定性”维度是编码说话人对真实世界中的实体的态度，包括积极的态度（褒扬、喜爱）和消极的态度（贬低、厌恶）。“描写”维度是更为基本的，而“定性”维度则是在“描写”维度基础上的进一步主观化。人们首先是对客观事物进行观察，从量的角度得到一种主观印象，然后在此基础上再表达自己的好恶。换句话说，可以在判定某种量偏离默认值时进一步表达这种偏离是好的还是不好的。汉藏语系语言的评价性形态很多都是定性的，主观性程度更高，这表明汉藏语系语言的评价性形态发展得比较成熟。

从功能分布上看，名词的“指小”比“指大”常见，形容词的程度加深比程度减弱常见，动词的动量增强或减弱都存在，相差不明显。名词的评价性形态表喜爱或亲密的比表厌恶的多，形容词的评价性形态表喜爱和表厌恶的都有，动词的评价性形态表厌恶的更多见。

评价性形态的本质是语言表达的主观性和主观化。印欧语系语言中普遍存在的名词变格和动词变位主要指示的是动词、名词之间的各种关系以及动词表达的事件与客观世界，特别是时间序列的联系，而这些都是语言所要表达的内容中客观存在的，因此名词变格和动词变位基本上是客观语义关系的语法化；评价性形态则是指示世界与人的关系，表明人对事物、状态或行为的看法和评价，是人的主观立场和感情态度的语法化（董秀芳 2016b）。评价性形态在汉藏语系语言中存在的普遍性反映了汉藏语系语言主观性凸显。汉藏语系语言主观性的凸显还表现在具有较为发达的量词和名词分类范畴^②、句末语气词、语气副词、有较发达的体标记而无时标记^③、有些语言有示证范畴（evidentiality）^④、有些语言有式范畴和有的语言有敬语形式^⑤等方面。

^① 我们认为，Štekauer et al. (2012) 的概括能涵盖大部分情况，但是也有些情况不是用量的标准可以解释的，比如，名词表示亲密的评价性词缀“阿”。如果一定要通过量的标准来解释的话，也许可以说，亲密是表示社会距离近，这种社会距离也可以勉强算作一种量。

^② 量词和名词分类范畴对名词的选择和分类都是基于比较主观的视角。

^③ 与“时”相比，“体”的语法化程度低，容易主观化为表示情态的范畴或者获得评价性功能。Efthymiou (2013) 探讨了动词的体貌和评价性之间的关系，认为希腊语动词前缀 kata-、para-、apo- 和后缀 -iázo、-iáris 既能表达体貌也能表达评价性，俄语动词前缀 pere-、pro-、ob- 既表示体貌也含有强调、贬斥等主观含义，如：pere-varit “煮得过分了”、ob-est “吃得过多”。

^④ 示证范畴反映信息的来源，表达说话者对命题真实性的确信程度，也涉及到主观性。

^⑤ 式范畴包括祈求、命令、疑问等语法形式。藏语的动词有敬语形式。式范畴和敬语与人际互动相关，表达的是交互主观性。

(二) 从汉藏语系语言的表现看评价性形态的使用特点

汉藏语系语言评价性形态在使用中表现出以下两个突出特征。

1. 具体性

评价性形态一般都用在指称较为具体的对象的词上。比如，指小成分一般用在具体名词上（量词和名词分类范畴也一般作用在具体名词上，在后来的发展中也有可能扩展到抽象名词上）；能附加评价性形态的形容词也都是修饰具体名词的形容词，表示的往往是具体的性状，各个语言中最容易出现评价性形态的形容词是表示颜色的形容词；能附加评价性形态的动词一般表示的是具体的动作。因为只有具体的事物、性状和动作才是可以观察的，评价性形态正是表达基于观察的主观认识和态度。

正是由于评价性形态作用的对象有明显的限制，因此评价性形态是部分能产，而不是完全能产的，使用上并不具有很强的周遍性和规则性。

2. 口语性

带有评价性形态的词语具有较强的口语性，一般出现在口语性较强的语体中，而不太适用于较为严肃的科技语体、政论语体等书面性较强的语体。这是因为评价性形态带有较强的具象性和情感性，与日常生活密切相关。

五 结 语

本文对汉藏语系语言名词、形容词和动词的评价性形态进行了考察，分析了不同词类的评价性形态所采用的词法手段及所表达的词法功能，发现汉藏语系语言的评价性形态比较发达，发展得比较成熟。这反映了汉藏语系语言具有主观性凸显的特点。

目前很多文献在对汉藏语系语言进行描写时，对评价性形态尚缺乏明确的认识，因此对于相关的词法现象没有清楚的定性，在对属于评价性形态的现象进行描写时，还没有统一的术语，所作描写也不够深入细致。

如果能认识评价性形态的性质以及汉藏语系语言具有评价性形态凸显的特点，就能在对汉藏语系语言的词法进行描写时有更清楚的判断。比如，对于“阿”词缀的认识，如果能够把握汉藏语系语言具有发达的评价性形态这一全局性特点就会得出更为正确的定性。

我们需要在新的认识之下对汉藏语系语言的词法进行全面深入的研究，这既有助于进一步加深对汉藏语系语言的全面了解，也能推进对评价性形态的性质的认识，而且对于词法理论建设和跨语言的词法类型学的研究也有参考价值。

参考文献

- [1] 蔡国妹. 2011.《从形态差异和词语选择看莆仙方言的过渡性特征》，《武汉科技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第1期.
- [2] 曹志耘. 2008.《汉语方言地图集·语法卷》，北京：商务印书馆.
- [3] 常竑恩. 1986.《拉祜语简志》，北京：民族出版社.
- [4] 陈宝勤. 2004.《试论汉语词头“阿”的产生与发展》，《古汉语研究》第1期.
- [5] 戴庆厦. 1990.《藏缅语族语言研究》，昆明：云南民族出版社.
- [6] 董秀芳. 2016a.《汉语的词库与词法》(第二版)，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

- [7] 董秀芳. 2016b. 《主观性表达在汉语中的凸显性及其表现特征》, 《语言科学》第4期.
- [8] 黑维强. 2016. 《绥德方言调查研究》, 北京: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 [9] 黄树先. 1997. 《古文献中的汉藏语前缀 a-》, 《民族语文》第6期.
- [10] 黄树先、郑文锦. 1998. 《略论古代民族语文中的 *A- 前缀》, 《语言研究》第2期.
- [11] 蒋协众、唐贤清. 2016. 《名词重叠表小称的跨方言考察》, 《励耘语言学刊》(第1期) 第310-320页, 北京: 中华书局.
- [12] 竟成. 1994. 《也谈汉语前缀“阿”的来源》, 《华东师范大学学报》第3期.
- [13] 李炳泽. 1999. 《黔东南语动词的音节与形态》, 《民族教育研究》第S1期.
- [14] 李旭平、刘鸿勇、吴芳. 2016. 《湘西苗语中的大称和小称标记》, 《中国语文》第4期.
- [15] 林亦、覃凤余. 2008. 《广西南宁白话研究》, 桂林: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 [16] 林幼菁. 2016. 《嘉戎语卓克基话语法标注文本》, 北京: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 [17] 刘春梅. 2012. 《平南话的“儿”尾小称》, 《汉字文化》第2期.
- [18] 刘丹青. 1988. 《汉藏语系重叠形式的分析模式》, 《语言研究》第1期.
- [19] 刘丹青. 2013. 《方言语法调查研究的两大任务: 语法库藏与显赫范畴》, 《方言》第3期.
- [20] 罗昕如、李斌. 2008. 《湘语的小称研究——兼与相关方言比较》, 《湖南师范大学社会科学学报》第4期.
- [21] 吕叔湘主编. 1980. 《现代汉语八百词》, 北京: 商务印书馆.
- [22] 马辉. 2015. 《彝语诺苏话词法研究》, 北京: 民族出版社.
- [23] 潘国英. 2007. 《论汉语动词重叠的主观性表达》, 《修辞学习》第1期.
- [24] 沈明. 2003. 《山西方言的小称》, 《方言》第4期.
- [25] 孙宏开. 1984. 《我国部分藏缅语名词的人称领属范畴》, 《中央民族学院学报》第1期.
- [26] 孙宏开、胡增益、黄行主编. 2007. 《中国的语言》, 北京: 商务印书馆.
- [27] 孙宏开、黄成龙、周毛草. 2001. 《柔若语研究》, 北京: 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
- [28] 孙天心、石丹罗. 2004. 《草登嘉戎语的状貌词》, 《民族语文》第5期.
- [29] 汪大年. 1997. 《藏缅语“A-”词头探源》, 载《彝缅语研究》编委会编《彝缅语研究》第229-244页, 成都: 四川民族出版社.
- [30] 王健、高凤. 2003. 《无锡方言的重叠式名词》, 《常熟高专学报》第3期.
- [31] 韦景云、何霜、罗永现. 2011. 《燕齐壮语参考语法》,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 [32] 向柏霖. 2008. 《嘉绒语研究》, 北京: 民族出版社.
- [33] 杨天戈. 1991. 《名词前缀“阿”探源》, 《中国语文》第3期.
- [34] 喻翠容、罗美珍. 1980. 《傣语简志》, 北京: 民族出版社.
- [35] 张国宪. 2007. 《状态形容词的界定和语法特征描述》, 《语言科学》第1期.
- [36] 张宁. 1987. 《昆明方言的重叠式》, 《方言》第1期.
- [37] 朱德熙. 1982. 《语法讲义》, 北京: 商务印书馆.
- [38] 朱建新. 1984. 《试论凉山彝语词头 a-》, 《民族语文》第6期.
- [39] Bauer, L. 1997. Evaluative morphology: In search of universals. *Studies in Language*, 21 (3): 533-575.
- [40] Beard, R. 1995. *Lexeme-Morpheme Base Morphology*. Albany: State University of New York Press.
- [41] Chao, Y. R. 1968. *A Grammar of Spoken Chinese*.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 [42] Efthymiou, A. 2013. On the interaction between semantics and phonetic iconicity in evaluative morphology.

- Journal of Theoretical Linguistics*, 10 (1): 152-167.
- [43] Grandi, N. 2002. Morfologie in contatto. Le costruzioni valutative nelle lingue del Mediterraneo. *Archivio Glottologico Italiano*, 88: 115-119.
- [44] Grandi, N. 2015. The place of evaluation within morphology. In N. Grandi, & L. Körtvélyessy (eds.). *Edinburgh Handbook of Evaluative Morphology*, pp. 74-90. Edinburgh: Edinburgh University Press.
- [45] Grandi, N., & L. Körtvélyessy (eds.). 2015. *Edinburgh Handbook of Evaluative Morphology*. Edinburgh: Edinburgh University Press.
- [46] Scalise, S. 1984. *Generative Morphology*. Dordrecht: Foris.
- [47] Štekauer, P., S. Valera, & L. Körtvélyessy. 2012. *Word-Formation in the World's Languages: A Typological Survey*.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Evaluative Morphology in Sino-Tibetan Languages

DONG Xiufang

[Abstract] Evaluative morphology includes diminutives, augmentatives, pejoratives, amelioratives, honorifics, etc. The function of evaluative morphology is to express evaluation and attitude of the speaker with respect to things, properties or activities. In this paper, we explore the forms and functions of evaluative morphology in Sino-Tibetan languages. Evaluative morphology in Sino-Tibetan languages is rich in forms, extensive in word categories and developed in functions. Therefore, it can be claimed that evaluative morphology is prominent in Sino-Tibetan languages, which also indicates that subjectivity is prominent in Sino-Tibetan languages. It is proposed that description and analysis of evaluative morphology be enhanced in future studies on Sino-Tibetan languages.

[Keywords] Sino-Tibetan languages morphology evaluative morphology typology
subjectivity

(通信地址：100871 北京 北京大学中文系
北京大学中国语言学研究中心
北京大学计算语言学教育部重点实验室)

【本文责编 李云兵】